

北京奥贝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奥贝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）于 2018 年 5 月 17 日 13: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5 月 7 日以电话、邮件形式发出。会议由全体监事推选项翀女士主持，公司现有 3 名监事，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 2 人。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议案表决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监事会选举项翀女士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职务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监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时止。

2、表决情况：2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0 票回避。

该人选不存在《公司法》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况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北京奥贝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公告编号：2018-020

北京奥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8年5月21日